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hina Audit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关于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在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存贷款业务情况的
专项审核报告

中国·北京
BEIJING CHINA

目 录

1、专项审核报告	1
2、存贷款业务情况汇总表	3

关于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在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业务情况的 专项审核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26】003035 号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控电力”）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在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业务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专项审核。

一、管理层对汇总表的负责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规定，编制和披露汇总表，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核证据，是晋控电力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情况

经审核,《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在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业务情况汇总表》已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有关要求编制。

为了更好地理解晋控电力 2025 年度在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业务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崔伟英



崔伟英

中国注册会计师: 靳九彦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在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业务情况汇总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	项目名称	行次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收取利息	支付利息	支付手续费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栏次		1	2	3	4	5	6	7
	一、在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	1		5,267,753,040.68	4,272,779,893.22	994,973,147.46	518,381.50		
	二、向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借款	2							
	(一) 短期借款	3							
	(二) 长期借款	4							

单位：元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证书序号: 001449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王增明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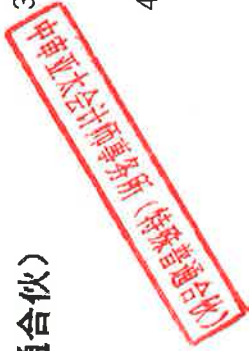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7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2]008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2年09月2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有效，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029725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4年03月12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靳九章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8-03-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0102198803052484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单位盖章: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um of transferor's Institute of CPAs
日期: 2016年11月27日
转入单位盖章: 北京中恒会计师事务所
Sum of transferee's Institute of CPAs
日期: 2016年11月27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有效，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11月27日

注意事项

- 注册会计师继续教育，是保持执业资格的前提。
- 本证书为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在执业过程中，应当遵守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声明作废旧章，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up administrative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有效，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11月27日